



香港潮商學校  
香港薄扶林道 79 號 B  
電話：2546-1644 傳真：2517-2483  
網址：[www.csshk.edu.hk](http://www.csshk.edu.hk)

各位家長：

2018-2019 年度學生通告第 005A 號

第 70 屆香港學校朗誦節報名

本通告對象：全校學生

第七十屆香港學校朗誦節(粵語、英語及普通話獨誦比賽)現已接受報名。有興趣參加的同學，請於 9 月 5 日前把通告回條交予班主任。參加者將於 9 月 7 日收到報名表格及誦材。請填妥表格，並連同報名費用(\$115)一併於 9 月 10 日交予科任老師處理。家長為學生報名參加比賽時，必須留意以下各點：

1. 家長須自行以端正的字體填寫報名表格，如有錯漏，必須自行負責。學校只代學生遞交報名表格及繳交報名費。學校代學生遞交報名表格後，家長如發現表格上所填寫的資料有誤，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有權就每次更改申請，向家長收取行政費用。
2. 家長須自行訓練學生背誦有關誦材及於比賽當日接送學生往返學校及比賽場地。
3. 每項比賽報名費用為一百一十五元正，家長可以現金或支票付款。如以支票付款，抬頭請填寫「香港潮商學校法團校董會」。一經報名，概不發還。
4. 報名後，家長須自行瀏覽「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的網址：[www.hksmsa.org.hk](http://www.hksmsa.org.hk)，跟進有關比賽日期、時間及地點。
5. 如學生參加多於一項比賽，而有關比賽於同日舉行，或與本校活動、評估等的日期相同，家長須作抉擇，或自行到「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申請更改比賽日期。  
地址：九龍何文田迦密村街七號三樓  
電話：2761-3877
6. 如朗誦比賽在上課時間進行，學生因參賽而缺課，將不作早退、遲到或缺席計算。

香港潮商學校 詹漢銘校長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

※

香港潮商學校詹校長：

班號：( )

2018-2019 年度學生通告第 005A 號回條

本人  同意敝子弟參加 ( 粵語朗誦比賽 /  英文朗誦比賽 /  普通話朗誦比賽)，  
並會自行訓練及於比賽當日接送敝子弟往返學校及比賽場地。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比賽。

學生姓名：\_\_\_\_\_

家長姓名：\_\_\_\_\_

班 別：\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二零一八年九月 日

5.9.18 譚